

就有關更生人士就業支援計劃提交意見書

2010年2月9日

一個文明、關愛的社會，應包容及支援更生人士，而絕非以歧視及以眼還眼方式去懲罰他們。幫助更生人士就業及融入社會，防止他們被邊緣化，亦有助減低他們重犯的機會。故此，政府應多作廣泛宣傳，教育大眾接納更生人士，勿以歧視心態對待，讓他們能重新投入社會以作出貢獻。**宣傳方面，除可透過一般媒體以及講座形式外，政府應確保投放足夠資源予本港非牟利機構，使其能為更生人士提供專業的就業支援及輔導服務。**

更生人士就業支援計劃中應包括不同類型的課程，讓更生人士能有一技之長，從而幫助他們儘快找到工作。**而政府亦應考慮資助合資格的更生人士報讀課程，並確保他們在攻讀課程期間有足夠的設施(如電腦)可用。**另外，政府及有關機構應**檢討協助更生人士重新投入社會的措施的質素**，如中途宿舍，使更生人士能利用這段重返社會前的緩衝期以修讀職業導向的課程。

而這些為更生人士而設的課程應**提供實習機會，讓他們能增加競爭力及帶給僱主更多信心。**在提供實習機會方面，**政府可考慮於計劃初期資助非牟利機構開辦小型商店或餐廳**，以及要求機構須定下邀請學校或其他團體到訪的有關計劃，讓學生及社會進一步了解更生人士的情況。

另外，最近政府提出的性罪名冊措施，本人雖基本上支持其設立，惟考慮到更生人士的情況及權利，希望政府能**計劃為前性罪犯增加心理輔導服務及支援，並主動接觸更生人士**，協助他們渡過重新投入勞動市場的困難時期。

楊默博士
南區區議員